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19-085

债券代码：113547

债券简称：索发转债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2月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中建财富国际中心15层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8,494,6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032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张新海先生主持现场会议。会议采用现场

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长郎光辉、董事郜卓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2 人，监事会主席李焰、监事刘剑锋、监事卞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袁钢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8,487,270	99.9953	7,400	0.0047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	-----	---------------------	------

2.01	郎光辉	158,458,270	99.9770	是
2.02	张新海	158,458,270	99.9770	是
2.03	郝俊文	158,458,270	99.9770	是
2.04	刘瑞	158,458,270	99.9770	是
2.05	荆升阳	158,458,270	99.9770	是
2.06	郎诗雨	158,458,270	99.9770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封和平	158,487,270	99.9953	是
3.02	陈维胜	158,487,270	99.9953	是
3.03	荆涛	158,487,270	99.9953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张中秋	158,458,270	99.9770	是
4.02	姜冰	158,487,270	99.9953	是
4.03	刘剑锋	158,458,270	99.977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362,540	97.9996	7,400	2.0004	0	0.0000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2.01	郎光辉	333,540	90.1605	-	-	-	-
2.02	张新海	333,540	90.1605	-	-	-	-

		40					
2.03	郝俊文	333,540	90.1605	-	-	-	-
2.04	刘瑞	333,540	90.1605	-	-	-	-
2.05	荆升阳	333,540	90.1605	-	-	-	-
2.06	郎诗雨	333,540	90.1605	-	-	-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3.01	封和平	362,540	97.9996	-	-	-	-
3.02	陈维胜	362,540	97.9996	-	-	-	-
3.03	荆涛	362,540	97.9996	-	-	-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4.01	张中秋	333,540	90.1605	-	-	-	-
4.02	姜冰	362,540	97.9996	-	-	-	-
4.03	刘剑锋	333,540	90.1605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及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已由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宁、姜琳琳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5 日